

@博士后 潍坊欢迎你

为吸引集聚更多优秀博士后人才来潍坊创新创业，今年潍坊市继续面向海内外招引优秀博士进站（基地）从事博士后研究工作。截至目前，潍坊市共设立各类博士后平台60家，包括1家博士后科研流动站、35家博士后科研工作站、24家省博士后创新实践基地。

招收类型

潍坊市博士后主要分为工作站联合招收和基地联合招收2种类型。

招收人数

2023年度，潍坊市博士后科研工作站（创新实践基地）拟招收博士后研究人员70名左右。

政策待遇

（一）博士后科研平台设立资助

对国家、省认定设立的博士后科研工作（流动）站、博士后创新实践基地，由同级财政分别给予20万元、10万元奖励。

（二）生活津贴

对符合条件的新进站博士后研究人员按实际在站月数给予每人每月5000元生活补助，期限最长为2年。

（三）留（来）潍补贴

出站留潍或来潍在企业工作的符合条件的博士后给予每人20万元的科研经费资助。

（四）职称评审“直通车”

在站博士后可按照省高层次人才高级职称评审“直通车”制度规定直接申报副高级职称。符合条件的留（来）潍工作的出站博士后，可按照省高层次人才高级职称评审“直通车”制度规定直接申报正高级或副高级职称。

（五）上级资助

根据上级安排部署，择优推荐申报国家、省级资助项目，包括中国博士后科学基金会的博士后资助项目，山东省“博士后创新人才支持计划”“博士后创新项目”“博士（后）生活补助”“博士后国际交流计划”等。

有意申请者可通过岗位招聘信息表（扫描右侧微信二维码）中的联系电话或电子邮件直接联系设站单位联系人，详细咨询应聘资格条件、申请材料、薪酬待遇等事宜。



招才

辟谣

调岗离职的“谣言” 你是否遇到过

职场中，基于复杂的劳动关系，总有各种各样的“谣言”扰乱着大家的认知和方向。谣言止于真相！今天就来粉碎几个职场中常见的谣言。

谣言一：员工离职需要公司批准

辟谣：劳动合同法第三十七条规定，劳动者提前30日以书面形式通知用人单位，可以解除劳动合同。劳动者在试用期内提前3日通知用人单位，可以解除劳动合同。因此，辞职是国家法律赋予劳动者的权利，不管用人单位是否批准，劳动者履行正常的辞职手续后就可以解除劳动合同。

谣言二：公司不用为员工办理离职证明

辟谣：劳动合同法第五十条规定，用人单位应当在解除或者终止劳动合同时出具解除或者终止劳动合同的证明，并在15日内为劳动者办理档案和社会保险关系转移手续。因此，公司为正常离职的职工办理离职证明及离职相关手续，是法定义务。劳动者正常离职，因用人单位未向劳动者出具解除或终止劳动合同的书面证明，而给劳动者造成损害的，应当承担赔偿责任。

谣言三：公司可以随意给员工调岗调薪

辟谣：公司对员工调岗调薪，实际上是对劳动合同的再次变更。根据劳动合同法相关规定，变更劳动合同是需要双方协商一致后方可变更，任何一方擅自变更劳动合同属于违法行为。因此，在员工能正常履职的情形下，公司未经员工同意强制调岗调薪，员工有权不接受。

创业人才请来这里入驻

数字经济既是新领域、新赛道，又是新动能、新消费。市人社局锚定数字化发展方向，建强数字创业孵化平台，在中国潍坊国际人才创业孵化中心的基础上着力打造潍坊市数字经济创业园，主要围绕元宇宙、智能制造、智慧农业、信息技术、5G、物联网、软件信息、人工智能、云计算、互联网行业、地理信息和虚拟现实等数字经济产业，邀请广大胸怀创业梦想的人才加入。

入驻条件

（一）尚未进行工商注册的创业项目或工商注册42个月以内的创业企业。

（二）创业项目或企业拥有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技术或产品，创业项目或企业具备创新要素、具有孵化价值。

（三）属新旧动能转换省“十强产业”或市“十大产业”的创业项目或企业优先入驻。

（四）符合数字经济发展方向，在元宇宙、智能制造、大数据、智慧农业和数字化媒体等领域相关的创业企业优先入驻。

（五）获市级及以上创新创业大赛表彰的创业项目或企业，经约谈考察合格后可直接入驻。

（六）符合潍人社字〔2018〕21号文件规定入驻条件的其他企业，按文件规定程序入驻。

（七）入驻过政府举办的孵化器的创业企业，其法定代表人再次创办的创业项目或企业及原入驻项目（团队）主体均不在本次入驻范围之内。违反法律法规、失信及其他不适合入驻的企业（个人）不能入驻。

入驻流程

（一）报名。符合上述条件的，通过“潍坊大学生就业”“星科创业”微信公众号等渠道下载《入驻申请书》，手写填报一式两份后交创业孵化中心，同时进行现场报名确认。现场确认需携带身份证原件（大学生还需携带毕业证原件）。

（二）初审。组织创业导师通过查阅报名相关材料及现场考察对申请入驻项目或企业进行初审，初审通过的参加路演。

（三）路演。申请入驻项目或企业集中路演，由评审专家小组进行现场打分。

（四）约谈及现场考察。与创业项目或企业负责人进行约谈，进一步了解创业项目或企业相关情况，如有必要则进行现场考察。

（五）公示。综合初审、路演、约谈、现场考察结果确定拟入驻创业项目或企业名单及顺序，并在“潍坊大学生就业”“星科创业”微信公众号等渠道公示。

（六）入驻。公示无异议的获得入驻资格，创业中心出现空房后按照公示顺序，结合拟入驻创业项目或企业的实际需求确定房间，签订入驻合同书，完成入驻。

扶持

惠民

我市今年新设51875个城乡公益性岗位

近日，《潍坊市城乡公益性岗位扩容提质行动2023年岗位计划》印发，新创设51875个城乡公益性岗位，兜底保障困难群众实现就业、稳定增收，确保零就业家庭实现动态清零。

今年我市更大力度实施城乡公益性岗位扩容提质行动，各县市区（开发区）把实施城乡公益性岗位扩容提质行动作为深入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做好稳就业工作的重要举措，切实提高政治站位，加强组织领导，统筹推进岗位开发、人员上岗，确保完成新创设的城乡公益性岗位目标任务；加强岗位开发管理全过程监督指导，确保安置对象符合规定安置条件，招聘上岗流程规范有序；强化资金保障，按时足额发放补贴。

县市区	城镇(个)	乡村(个)	合计(个)
奎文区	540	/	540
潍城区	540	1375	1915
坊子区	330	1600	1930
寒亭区	310	2295	2605
青州市	475	5835	6310
诸城市	475	5350	5825
寿光市	475	6080	6555
安丘市	460	5450	5910
高密市	475	4395	4870
昌邑市	430	3345	3775
临朐县	465	5200	5665
昌乐县	475	3415	3890
高新區	125	/	125
滨海区	20	320	340
峡山区	5	1615	1620
合计(个)	5600	46275	51875